

关于太平丰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5 月 3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太平丰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太平丰盈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132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4 月 22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太平丰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太平丰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及相关公告等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 年 5 月 31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3 年 5 月 31 日

2. 日常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自 2023 年 5 月 31 日起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的转换业务。本基金开放期内，投资人可以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转换，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相关金融期货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及转换时除外。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转换业务。

3. 日常转换业务

3.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补差费和转出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 1、转换费用=转出费+补差费
- 2、转出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 3、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 4、补差费=Max ({ 转出净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 - { 转出净金额×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 0)
- 5、转入净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 6、转出净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 7、转入份额=转入净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3.2.1 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与本公司募集管理并且在本公司注册登记的下列基金，投资者可以在下列基金的开放期内，申请办理本基金与下列基金的转换业务，本基金可以与下列基金互相转换：

- (1) 太平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00986）；
- (2) 太平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A 类份额：004330；B 类份额：004331）；
- (3) 太平日日金货币市场基金（A 类份额：003398；B 类份额：003399）；
- (4) 太平睿盈混合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006973；C 类份额：007669）；
- (5) 太平改革红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5270）；
- (6) 太平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05872）；
- (7) 太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009537；C 类份额：009538）；
- (8) 太平恒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09118）；

- (9) 太平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9087; C 类份额: 009088);
- (10) 太平恒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545)
- (11) 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10268; C 类份额: 010269);
- (12)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10896; C 类份额: 010897);
- (13) 太平智行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3422);
- (14) 太平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13260; C 类份额: 013261);
- (15) 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055);
- (16) 太平睿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14053; C 类份额: 014054);
- (17) 太平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15466; C 类份额: 015467);
- (18) 太平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15437; C 类份额: 015449);
- (19) 太平嘉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5959);
- (20) 太平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017563);
- (21) 太平恒信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961)。

3.2.2 转换限额

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 单笔转换基金份额不得低于 100 份, 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的, 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 需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在特定市场条件下暂停或者拒绝接受一定金额以上的转换转入申请。

3.2.3 适用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1) 直销柜台

名称: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7 楼、5 楼 503A

联系电话: 021-38556789

传真: 021-38556751

网址: www.taipingfund.com.cn

2) 网上交易

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 www.taipingfund.com.cn。

(2) 代销机构

本基金的代销机构可以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需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及业务规则。

3.2.4 转换业务规则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同时代理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销售。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已经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基金转换。

3.2.5 交易确认

转入的基金持有期自该部分基金份额登记于注册登记系统之日起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在赎回或转出时，按照自基金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时段所适用的赎回费率档次计算其所应支付的赎回费。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 T+2 日。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太平丰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太平丰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太平丰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2) 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它有关信息的投资人，敬请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021-61560999 或 4000288699）或网站（www.taipingfund.com.cn）查询相关事宜。

(3) 有关本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另行公告。

(4)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5)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30 日